

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

105 學年度第 1 次代辦費審查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5 年 08 月 11 日(四)10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李慶憲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紀錄：陳緯誠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工作報告

- 一. 教育部 105 年 7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50075031A 號「高級中等學校 105 學年度學費收費數額表」(附件一)。
- 二. 教育部 105 年 7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50075036A 號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05 學年度學雜費及代收代付費(使用費)收費數額」,本校附設高職部適用表二收費標準、附設高職進修學校適用表五收費標準(附件二)。
- 三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07 月 27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50087041 號學生團體保險之投保作業及繳付保險費等注意事項。(附件三)

參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

審查本校附設高職部 105 學年度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,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「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 105 學年度註冊費明細表」請見附件四。
- 二. 學費、雜費、實習實驗費及電腦使用費均依教育部規定收費標準辦理。
- 三. 代辦費中之團體保險費,由教育部承辦,其收費標準上下學期均為 171 元(附件三)。
- 四. 代辦費中之健康檢查費,由本校衛保組承辦,105 年度招標結果為每生收 288 元(附件五)。
- 五. 代辦費中之家長會費每生收費 100 元,以家長為單位收取,低收入戶免收。
 - (一) 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」第 22 條第 2 項說明:「家長會費之收取,以學生家長為單位,每學期收取一次,金額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;低收入戶有證明者,免予繳納。」
 - (二) 依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」第 6 條第 1 項說明:「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規定,以學生家長為單位,每學期收

取一次新臺幣一百元。」

六. 代辦費中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採計往年收費標準 50 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

審查本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 105 學年度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用收費明細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「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 105 學年度註冊費明細表」請見附件六。
- 二. 學費、雜費、實習實驗費及電腦使用費均依教育部規定收費標準辦理。
- 三. 代辦費中之團體保險費，由教育部承辦，其收費標準上下學期均為 171 元(附件三)。
- 四. 代辦費中之健康檢查費，由本校衛保組承辦，105 年度招標結果為每生收 288 元(附件五)。
- 五. 代辦費中之家長會費每生收費 100 元，以家長會單位收取，低收入戶免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

審查本校附設高職部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書籍費(審定本)收費標準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第 2、3 條規定，向學生收取書籍費需經本校代辦費審查會議討論通過。
- 二. 本校附設高職部書籍費已於 105 年 6 月 1 日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書籍費收費標準審議後，由書籍費併入註冊單，若有舊書亦於開學後開放學生辦理退書退費事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

本校附設高職部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書籍費收費標準，授權高職部依本校總務處辦理第 2 學期書籍費招標及議價結果，納入註冊單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因第 2 學期書籍費須俟第 1 學期結束前，由各科將下學期書單開出，始由總務處辦理招標及議價，目前無法得知下學期書籍費，無法納入註冊費明細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

審查本校附設高職部 105 學年度新生制服費收費標準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第 2、3 條規定，向學生收取制服費需經本校代辦費審查會議討論通過。
- 二. 本校附設高職部制服費已於 103 年 5 月 29 日計價會議討論通過委請員生社辦理 105 學年度制服採購。(會議紀錄及委託契約書見附件七)
- 三. 本校制服採購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事宜，依共同供應契約採購，105 學年新生制服費收費明細及標準如附件八。
- 四. 制服費收費標準審議後，由員生社製發繳費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(10:50)